

# 米易县新山傈僳族乡人民政府单位 关于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目录

一、主要职责 .....	- 2 -
二、基本情况 .....	- 3 -
三、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	- 3 -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 8 -
五、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 8 -
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没有该项支出，也需公示本项） .....	- 9 -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 10 -
八、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 10 -
九、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	- 10 -
十、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 12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 12 -

# 米易县新山傈傈族乡人民政府单位 关于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2023 年部门预算已批复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现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 一、主要职责

米易县新山傈傈族乡人民政府是行政单位，主要负责管理辖区内地区性、社会性的行政工作，担负辖区经济发展促进、综合治理、城市管理和建设等职能工作。内设 7 个科室，包括：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财政所。下设 4 个机构，包括便民服务中心、农业农村服务中心、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新山乡政府基本职能：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上级行政机关和本乡镇党委、乡人代会的决议、决定。制定并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负责乡村振兴、推进城乡一体化的组织和实施。负责辖区经济、文化、教育、科技、卫生健康、民政、社会保障、民族宗教、村镇建设、司法、退役军人、安全、统计等行政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三农” 服务工作。建立健全社会治安综合防范体系，开展爱国卫生、环境卫生监督检查，环境、资源保护等工作，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负责应急管理抢险救灾工作，

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基本情况

### （一）乡镇人员情况

1.乡总编制 43 人。行政编制 21 人，实有在岗 20 人，行政工勤编制 3 人，实有在岗 0 人；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参公管事业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9 人，实有在岗 16 人，事业工勤编制 0 人。退休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退休 9 人；事业退休 6 人。

### （二）乡镇车辆情况

乡实有汽车 5 辆，编办和财政乡（镇）核定的编制数为 5 辆。

## 三、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 （一）迎接新挑战、担负新使命，推动党的建设全面提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村、社区、企业一线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 40 余场次。突出党的全面领导，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纠正突出问题 130 余个，不折不扣抓好省委巡视反馈和县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建好用活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组织群众文化活动 40 余场次，在川报观察等省级主流媒体刊发信息 30 余篇，通过“阳光米易”公众号发布政务信息 60 余条，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今年来，中国这十年——百村安居图”推出《傣傣山寨换新颜》等正能量作品，得到人力资源

报、澎湃新闻、四川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和关注。

## **（二）推动转型升级，经济运行态势持续向好。**

农业农村工作成效显著。在河谷地区发展早春蔬菜 3000 余亩，坪山村稻菜轮作片区初步形成。扩大二半山区芒果种植面积，全乡芒果种植面积已达 1.4 万余亩。积极争取项目资金 447 万元，实施米易县芒果产业园产业配套设施项目，新增轨道运输车 13 台，共计 5430 米，水肥药一体化灌溉系统 6 套，农情监测物联网 1 套，监测站 3 座，太阳能杀虫灯 80 盏，运用现代农业科学技术和物质装备，引导芒果种植现代化、标准化、绿色化生产，提升芒果品质。试点粮经复合种植模式，在芒果地套种大豆 200 余亩。2022 年预计全乡实现农业产值 2.1 亿元，蔬菜完成 25687 吨，粮食 5324 吨，水果 9287 吨，生猪出栏 10762 头。全乡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 亿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2.3 万元。

三产服务行业蓬勃发展。围绕“全域康养旅游目的地”定位，大力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新山村文化旅游村寨建设稳步推进，丰富文化产品供给。挖掘本土文化能人整合资源编排《欢腾傣寨》《傣寨情韵》系列民俗特色舞蹈，弘扬傣族特色民俗文化，制作推广“魅丽新山”系列文创手工艺品，新山傣族乡成功入围“第二批乡镇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试点乡镇”、入围“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乡）”，目前正在公示。成功举办 2022 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竞技拉练活动。以“支部+公司+农户”联合经营模式，在米易芒果产业园内新建房车营地 6 个、帐篷营

地 8 个、室外影院 1 个，配备儿童游乐设施 1 套，同步完成芒果园小木屋、接待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完善农文旅基础配套设施，丰富农文旅发展业态，打造景村一体的田园度假目的地，推动产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中山村被评为全省第三批乡村旅游重点村。2022 年全乡接待外地游客 21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15 余万元。

### **（三）坚持狠抓巩固提升，打牢乡村振兴工作基础。**

制定完善《新山傈僳族乡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推行乡村组三级网格化监测机制，常态化开展风险核查，组织两次集中排查，共排查农户 1914 户、6923 人。同步完成新山村脱贫水厂建设，为坪山集镇提供补充水源，扩大村集体经济收益。在新山村试点种植澳洲坚果 100 亩、魔芋 200 亩，不断优化产业发展结构。围绕“稳岗就业、提技赋能、返乡创业”等重点，做好脱贫人口就业跟踪帮扶，以“田间课堂”为抓手，定期邀请市县专家、攀西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开展各类适用技术培训，应对极端天气对农业的不利影响，适时开展防低温、霜冻、干旱等专题培训。设立公益性岗位 35 个，及时推送务工信息，充分利用新兴劳务派遣公司，帮助返乡民工以及本地失地农民实现务工就业。

### **（四）坚持服务中心大局，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推进重点工作常态化开展，坚决把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高标准完成四川省第六届“村长论坛”新山乡中山村芒果产业园点位筹备工作。完成中山村美丽乡村建

设项目，完成农房风貌提升改造 24 户、建成生态停车场 1 个，芒果交易中心 1 个，完善了基础设施。完成坪山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清理规范集镇两侧房屋物品乱堆乱放，统一农房风貌 75 处、商铺店招 36 块，新增花池 10 个，规范车辆停放，有效提升集镇人居环境。新山傈僳族乡新山村高山黑山羊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新山傈僳族乡新山村 6、8 社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2 公里、米易县新山湿地周边生态修复与治理项目、米易县芒果产业园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米易县新山傈僳族乡新山村、中山村、高隆村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整改完善工程、坪山村一社三棵树道路硬化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已按计划完成，总投资 1390 余万元。

#### **（五）坚持惠民生促和谐，办好一批民生实事好事。**

全面落实惠民政策，城乡低保、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及救助体系进一步完善，累计为困难群众、低保户、高龄老人、残疾人、退役军人等 605 余人发放各类补贴 156 万余元。扎实做好劳动保障、就业服务工作，有效带动贫困户外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全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 176 人，新增公益性岗位 35 个。全面推进控辍保学工作，全乡建档立卡贫困户适龄学生 84 人全部入学，劝返学生返校读书 7 人。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1109 件，按时办结率达 100%，满意率达 100%。

#### **（六）守牢安全底线，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安全生产持续平稳。持续开展建筑施工、交通安全、食品卫生、易燃易爆、危化物品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

开展执法检查 140 余次，新建道路标识标牌 17 处，新建道路安防波形防护栏 5266 米、示警桩 1288 处，采集上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300 余处，开展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共 10.705 公里，排查临水临崖急弯道路隐患 146 处，已全部安装警示牌或道旗，近年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生态环境日益改善。持续推进生态治理，做好中央生态环境督查、省第二轮生态环境督查问题整改，常态化开展巡河巡查 500 余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立“政府+群众+企业”模式，规范设置农村生活垃圾投放点 137 个，新建垃圾棚 18 个，新配备垃圾桶 245 个，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新纳入改厕计划 26 户。

社会治理日趋完善。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化“平安新山”创建活动，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服刑人员管理，帮教率达到 100%。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年均开展普法活动 15 场次，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三治”社会治理模式全面实行。全面加大信访维稳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成功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77 件，完成信访回复 58 件，信访矛盾化解率达 98%。

### **（七）攻坚克难，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胜利。**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发展理念，举全乡之力抓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团结带领党员干部群众全面加强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划分 78 个疫情防控网格，设置场所码 85 个，每日开展人员排查上报工作，累计出动乡、村两级参与排查人员共 146 人，将

全乡 1925 户群众分成 176 个小组，每个小组 1 名包户人、平均三个小组 1 名乡干部负责日常排查、宣传工作，累计排查返乡人员 3815 人。组建专班做好重点人员的核酸采样、政策落实等管理工作，设置核酸采样点 5 个，全年累计 12500 余人次。配合县指挥部紧急转运次密接触者 1 人，开展疫情防控实地应急演练 5 次，切实做到“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有效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筑牢了疫情防控防火墙。

#### **四、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新山乡收入预算总额为 8866.9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06.7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85.2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40 万元，项目支出 8050.5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长 108.07%，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人员事增加。

#### **五、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4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社会保障和就业。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0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以及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等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 50.0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 53.48 万元, 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五) 节能环保支出 14.4 万元, 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六) 农林水支出 7549.46 万元, 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 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84 万元, 主要用于文化、文物、体育、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

(八) 城乡社区支出 388.18 万元, 主要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没有该项支出, 也需公示本项)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6.55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65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 万元)。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我单位无出国计划, 拟安排出国(境)组 0 次, 出国境 0 人, 安排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较 2022 年预算增长 0%。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6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10%，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公务接待。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9 万元，其中：运行维护费 5.9 万元，车辆购经费 0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长 18%，主要原因是（森林草原防灭火等用车量增大）。

##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新山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185.2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所有单位（含二级事业单位）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公用经费金额（包含所有单位的公用经费）。

## **八、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 年新山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九、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开展调查研究、政务公开和服务、应急演练培训宣传、公共信息服务等相关工作的项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障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指单位含下属部门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政府采购：是指各级政府为了开展日常政务活动或为公众提供服务，在财政的监督下，以法定的方式、方法和程序，通过公开招标、公平竞争，由财政部门以直接向供应商付款的方式，从国内、外市场上为政府部门或所属团体购买货物、工程和劳务的行为。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

#### **十、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新山乡人民政府根据预算编制要求,编制部门项目预算,所以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0.00万元;新山乡人民政府2022年对整体部门预算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779.89万元。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新山乡人民政府资产总额6907.4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633.30万元,非流动资产6274.11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51.44万元。

新山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房屋(平方米)使用面积4715.8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使用面积3084平方米;其他固定资产主要是单位保有的电脑、办公桌椅等固定资产。